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张立忠先生已回避表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7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3）。

2016年9月2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金额	2016年1-8月累计发生金额
黑龙江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猪只、饲料、兽药、疫苗等产品、商品	≤9000 万元	1570.49 万元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额度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原 2016 年预计金额	调整后 2016 年预计金额	增加额度
黑龙江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及下属分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猪只、饲料、兽药、疫苗等产品、商品	≤9000 万元	≤9000 万元	—
安徽省三宝饲料有限责任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预混料	—	≤90 万元	≤90 万元

安徽省三宝饲料有 限责任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饲料	—	≤6400 万元	≤6400 万元
-------------------	----------	---	----------	----------

本次关联交易额度增加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徽长风农牧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猪场（以下简称“长风农牧”）预计增加与安徽省三宝饲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安徽三宝”）之间的交易额度。长风农牧与安徽三宝关联交易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安徽三宝饲料成本相对较低。一方面安徽三宝距离长风农牧的猪场相对较近，运输成本低，另一方面安徽三宝生产用电为政府审批的农业用电，电费低于其他饲料厂。

本年年初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长风农牧与安徽三宝累计已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 4030.75 万元。

二、新增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基本情况

安徽三宝成立于 2000 年 01 月 20 日，注册资本：770 万元，法定代表人：周沫，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长丰县水湖镇环城北路，经营范围：饲料加工、销售；饲料原料及添加剂销售；粮食收购及制品销售；畜禽产品及深加工产品的加工、销售。

2、关联关系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长风农牧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安徽三宝 39.74%的股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相关规定，安徽三宝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之子公司向其采购饲料及向其销售预混料，构成日常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经营状况良好，不存在履约能力障碍。

三、新增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根据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本公司关联交易的价格或收费原则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同时考虑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对上述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时，与独立第三方相比，采购成本下降等因素。目前本公司与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主要以成本加成价及市场价相结合的方法来定价。未来，当市场环境、市场行情等因素发生较大变化时，双方将在公平、公正的原则下对定价方法作出合理调整，具体以双方协议约定为准。

2、关联交易具体定价方式如下：

交易类别	关联方名称	交易具体内容	定价方式
关联销售	安徽三宝	预混料	内部结算价+运费
关联采购	安徽三宝	饲料	生产成本+80 元/吨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上述关联方采购饲料，有利于降低公司采购成本，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由于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营业总收入的比重较小，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对其形成依赖，也不会对公司业绩构成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如下意见：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采购饲料，系正常的生产经营行为，遵循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已得到公司董事会同意。我们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公司保荐机构发表了如下意见：

经查阅大北农本次关联交易的相关材料，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符合法规要求，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保荐机构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22 日